

美国当代作家马拉默德和他的小说

杨仁敬

在一个大雪纷飞的时节，一位美国作家正在他的寓所接待来访的《纽约时报书评》记者。他头发稀疏，胡须花白，对记者高兴地说：“目前，我感到信心十足。”他热情地向记者介绍了他花费五年半时间写成的新作《杜宾的传记》……

他就是美国当代著名的小说家伯纳德·马拉默德。

马拉默德一九一四年四月二十六日生于纽约市布鲁克林区。父母是俄国的移民，父亲当过小店主。一九三六年他毕业于纽约市立学院，获得文学硕士学位。一九四二年又获得哥伦比亚大学文学硕士学位。一九六一年以来一直在班明顿学院任教。他每年在那里教一学期课，大部分时间从事创作。

马拉默德的创作生涯是从五十年代开始的。他善于描写犹太移民在美国日常生活中的遭遇，刻画他们朴实善良的性格，反映他们对新生活的追求和理想的幻灭。他勤奋写作，不断探索新的题材和表现手法，取得了可喜的成果。目前已发表的作品共十部小说，其中有四部短篇小说集：《魔桶》（1958），《白痴第一》（1963），《费德尔曼写照》（1969）和《伦布兰特的帽子》（1973）；六部长篇小

说：《呆头呆脑的人》（1952），《店员》（1957），《新生活》（1961），《修配工》（1966），《房客》（1971）和《杜宾的传记》（1979）。这些作品深受美国读者的欢迎。有的已改编成电影。《魔桶》曾荣获美国全国图书奖；《店员》获得美国全国文艺学院颁发的罗森塔尔奖；《修配工》使作者第二次获得美国全国图书奖和普利策奖。从此，马拉默德一跃成为美国最著名的犹太作家之一。

马拉默德的小说别具一格。显著的特点是富有“犹太味”。小说中的人物、故事、思想和语言大都和犹太人息息相关。但更重要的是他继承了十九世纪末至二十世纪初英美文学中批判现实主义的传统。他说自己是英国著名作家托马斯·哈代和乔治·爱略特的爱好者，他还研究过美国小说家海明威和弗金尼亚·伍尔夫的作品。评论界有人认为他继承了美国十九世纪作家霍桑的现实主义传统，受到俄国小说家杜斯陀也夫斯基的影响，又从意第绪民间宗教故事中吸取了养料，形成了自己独特的风格。

马拉默德作品中的主人公，大都是备受苦难的犹太下层人民：店员、杂工、裁缝、鞋匠、卖烧饼的、看房子的、小店主和失意的知

识分子等。他的长篇小说的书名,往往就是主人公的代号。这些小人物没有社会地位,经济困难,终日操劳不息,仍然不得温饱。他们顽强地挣扎着,想改善自己的处境,过着新的生活。但结果往往相反,现实给他们带来的是无穷的忧虑和悲伤:爱情的挫折、生意的破产、生活的穷苦和理想的幻灭。作为一个犹太作家,马拉默德赞赏这些犹太小人物的善良品质和坚韧的毅力,同情他们孤立无援的境遇和辛酸不幸的结局;同时他尖刻地揭露了希特勒纳粹法西斯对犹太人的迫害,抨击了沙俄封建专制政权对犹太人的诬陷,批评了美国现实社会中的种族歧视和人与人之间的冷漠关系。他的思想基础是资产阶级人道主义。他强调道德对改造社会的作用,在小说中劝人从善,克己待人,不要损人利己,对生活要有信心,要维护人的尊严,要去掉恶习达到道德上的“完美”。如《新生活》的主角西茅尔·莱文说:“道德对于保护人类,保护好人和无辜的人是必要的。”“一个人按道德行事,世界上的罪恶就减少一些。”作者常常描写一些人物走上歧途,做了伤天害理的事,后来通过个人内心的斗争进行自我忏悔,最后去恶从善,迷途知返,重新做人。在他的小说里,现实主义的描写往往同道德上抑恶扬善的寓意结合在一起。

马拉默德的小说展现了犹太人生活和工作的各个方面,常带有纽约地区的地方色彩。从补鞋店到棒球场,从破公寓到高等学府,从杂货铺到基辅监狱,作者精心选择了许多生动的生活细节来表现人物的行动。他既善于画龙点睛地勾勒人物的肖像,又善于刻划人物的心理。他笔下的人物具有较复杂的性格和矛盾的心理。有时,贪婪的欲望和鲁莽的举动给他们带来短暂的欢乐和满足,但随之而来的是反省的痛苦。幻想与现实的差距则使他们精神上受到折磨。作者有时插进了一些神话、寓言或宗教故事,似乎想使人物得

到精神上的安慰。有时叙述和梦幻交织在一起,作者运用景物来象征人物的内心感受或精神上的新生。一般来说,他的作品跟以恶棍或变态人物为中心的当代其他美国小说不同,没有大段离奇古怪的心理描写或长篇议论。他善于抓住人物的性格特征,运用生活素材,塑造个性鲜明的人物形象。如《呆头呆脑的人》中自私自利的罗伊·霍布斯,《店员》中逆来顺受的莫里斯·波伯,《房客》中爱猜忌的犹太作家哈利·莱塞和《修配工》中虔敬而可怜斯莫尔等,这些人物都栩栩如生,给人留下难忘的印象。

马拉默德小说中也不乏爱情描写。作者写了一些人物对性欲的追求和放纵,以及他们由此而引起的良心责备和醒悟。他认为在恋爱和婚姻中要注重双方真挚的感情,维护合法的家庭关系。他用曲折的情节说明:爱情能给人以力量,改变人的性格。

马拉默德的小说还以简洁的对话和幽默的语言见称。不论长篇或短篇,常有许多言简意赅的对话,幽默,诙谐,生动而明快。有时俏皮话、讥讽和隐喻熔于一炉,显得滑稽可笑,趣味盎然;有时字里行间带有辛辣的讽刺,干净利索。作者运用一些具有意第绪语(即犹太语)特点的习语,使对话更加妙趣横生。他承认在遣词造句方面受了意第绪语的影响,但他最擅长的还是移民英语。他提炼语言的功夫主要是向海明威学来的,而喜剧性的幽默,情节的巧妙转换和悲喜剧的结合,则归功于喜剧大师卓别林的影响。

根据美国百科全书的介绍和评论界的看法,《店员》和《修配工》是马拉默德最主要的代表作。但是作者本人认为《杜宾的传记》,在结构、深度以及书中对人类经验的描述方面都比他以前的作品好。它在许多地方象十九世纪的小说。尽管美国文艺界还没有一致的看法,但《杜宾的传记》堪称是作者的得意之作。

《杜宾的传记》是马拉默德大胆的新尝试。他想通过这部小说，总结他漫长的生活史。他说：“我的生活经历总的说明了什么？到目前为止，我懂得些什么？我要写一部对自己有意义的小说。”此书比平常多用了两年时间。他动笔时年近六旬，仍严格要求自己，边写作边记日记。他想用二十世纪的技巧，运用传记体裁的形式，吸取十九世纪小说的优点，结合他自己的生活经验来进行创作。不用说，他对这部新作的喜爱是溢于言表的。

《杜宾的传记》描写出身于穷苦的犹太家庭的主角威廉·杜宾，五十六岁时成了有名的传记作家。他的著作《索罗传》和《约翰逊总统传》得过奖章。但他着手写一部英国当代小说家大卫·劳伦斯的传记时，遇到了精神危机。他的妻子吉蒂原来是个寡妇。结婚后他对她没有真正的感情。吉蒂时常怀念死去的丈夫。杜宾感到苦闷，后来爱上了他家二十四岁的清洁工范妮·比克。两人私奔去威尼斯。杜宾想以范妮的青春来填补他生活的空虚，可是不久就失望了。他对妻子撒谎造成精神上更加痛苦。范妮离开了他，不久又回来向他表示爱情，他接受了，内心仍受痛苦的折磨，但他鼓起勇气继续生活下去。小说的情节错综复杂，自始至终贯串了杜宾所写的传记人物索罗对他的影响，还有劳伦斯小说中生与死题材的影响。作者用对比的手法描写了受害者吉蒂、范妮和杜宾的女儿莫德，如何想摆脱环境的束缚，追求个性解放。书中有大量对话，阐述了作者对写作问题和婚姻问题的见解。

《店员》反映了欧洲移民到美国追求美好生活的理想的幻灭。主人公莫里斯有点以作者的父亲为模特儿，其他人物都是虚构的。小店主莫里斯·波伯原是俄国犹太人，从沙皇军队中开小差逃到美国，寻求理想的职业。他遇到艾达，便放弃了上大学的计划。跟艾达结婚后开了个杂货店。他苦心经营，每天干

十五六个小时，日子还是不好过。意大利非犹太移民弗兰克·阿尔拜因也到美国找出路，但到处碰壁，从西部流浪到东部，找不到工作，后来遇到流氓沃德。在沃德怂恿下跟着去抢劫莫里斯的小店。弗兰克发觉莫里斯并不富裕，而且为人善良，后又看上他女儿海伦，便主动去店里帮忙。弗兰克用上大学的打算博得海伦的欢心，但因偷钱被莫里斯当场发觉，便给赶走了。弗兰克感到绝望，便对海伦施暴，造成两人感情破裂。不久，莫里斯病故，弗兰克偷偷回到店里做生意，帮艾达母女俩维持生计。弗兰克日夜辛苦操劳，想帮海伦上大学，终于感动了海伦。末了，弗兰克也成了个犹太教徒。作者暗示：犹太人是生来为赎罪而受苦的人，在现实社会中“人人都是犹太人”。

《店员》通过莫里斯和弗兰克的经历揭示了五十年代美国社会的变化。小说的背景是三十年代，但跟五十年代的美国更相似。莫里斯的店铺象个监狱，他在里面蹲了二十二年，饱尝了人世间的辛酸。他遭抢劫，挨了打，吃了合伙人诈骗的亏，赔光了老本。他妻子事事不顺心，终日唠叨个没完，儿子早年夭折，女儿想上大学，可是没钱，只好望洋兴叹，眼看就要做老处女了。他让穷人赊欠，退还顾客多给的钱，冒着寒风在门口为行人扫雪，但他的诚实热情并没有得到好报。跟他同时逃到美国的另一个犹太人卡帕，投机取巧，把补鞋的烂摊子改为酒店却发了横财。作者感慨生活太乏味了，世界越变越坏了，美国变得太复杂了，莫里斯为什么要逃到这里来呢？这种情绪反映了贫苦的犹太人不满的呼声。美国是个移民国家。五十年代国内经济萧条，麦卡锡主义的阴影笼罩着全国，犹太下层人民痛感生活捉摸不定，没有出路，精神上老受折磨。《店员》虽没有涉及政治背景，却生动地展示了当时现实生活的画面，提出了发人深省的问题。

《修配工》写的是沙俄时代迫害犹太人的一件冤案。故事发生在基辅。年轻的犹太人雅柯夫·包克当过修配工，后来在砖厂干活。他出生不到一年，父亲就给哥萨克匪徒杀了。他一贫如洗，生活很不幸。婚后五年，老婆不生孩子，跟着人家私奔了。他工作任劳任怨，爱读书，有抱负，想到基辅寻找新的生活。不久，砖厂附近发现一个信基督教的男孩被谋杀。排犹主义者乘机煽动宗教仇恨。雅柯夫突然被捕入狱。他被诬告妄图把那男孩的血送去犹太教堂做面包。法官和狱吏从他的工具袋里搜出了十七世纪荷兰唯物主义哲学家斯宾诺莎的书，追问他为什么看这种书，有没有看过马克思的书，逼他交出幕后策划者。雅柯夫刚强正直，坚信自己无罪，不愿陷害好人，拒绝交代。法官、狱吏和牧师对他威胁利诱，百般摧残，但他并不屈服。他日夜渴望自由。冷酷的现实使他认识到不能白白等死。要斗争，要行动起来，推翻灭绝人性的专制制度。雅柯夫得到无数犹太人的同情和支持。在他被押去审判的途中，街道两旁，楼房上下，到处人山人海，有的为他哭泣，有的向他招手，有的呼唤着他的名字……小说情节紧张，基调沉闷，但处处闪烁着义愤的火花，激起读者对雅柯夫的同情和对沙皇暴政的仇恨。虽属历史题材，仍不失其现实意义。

马拉默德的短篇小说也有自己的特色：构思巧妙，对话幽默，细节饶有风趣，故事引人入胜。作者着墨不多，人物性格却绘声绘色，跃然纸上。如《魔桶》中的媒人拉兹曼，刻划得活龙活现，淋漓尽致。他那三寸不烂之舌处处流露了媒人的机灵和圆滑。这篇佳

作已成为脍炙人口的名篇。其他作品如《送丧的人》、《借钱》、《可怜可怜吧！》、《湖滨姑娘》和《最后一个莫希干人》等也颇受欢迎，不少精采的篇章令人读了之后久久不能忘怀。如《借钱》中德国犹太移民李波三十年来穷得一文不名，“用眼泪调面粉”，做成面包卖给顾客，自己疾病缠身，难以糊口；而他的难友戈波斯基老婆死了五年，连一块墓碑也买不起。《送丧的人》中克斯勒交不起房租被赶出公寓，栖身于街头风雨之中，想起自己遗弃的妻子儿女四人，不禁失声痛哭，而房东看他这般模样，自愧太狠心了。两人伤心至极，象送丧的人。《湖滨姑娘》中美国犹太青年弗里曼，在意大利旅游时碰到热情奔放的犹太姑娘伊莎贝拉，两人一见钟情，但弗里曼怕人取笑，对她隐瞒了自己犹太人的身分，结果伊莎贝拉毅然忍心割爱扬长而去，反映了纳粹法西斯对犹太人的迫害，在少女心上留下难以弥合的创伤。

马拉默德虽然重视作品中的“犹太味”，但他并不把自己仅仅当作犹太作家。他说他有更广泛的兴趣，他在为所有的人写作。他重视文学和生活的关系，肯定文学的作用。有人问他：文学有什么益处呢？他说他当了四十年教师，三十年作家，觉得文学是有价值的。文学提高、丰富、改变并在某些情况下揭示生活的意义，有时它使你想改变自己的生活。再说，文学也是一种娱乐。

马拉默德对中国人民怀有友好感情，他相信我国读者会理解他的作品。